

# 2021 年陇县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陇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发〔2021〕42 号）要求，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2 日，我局组织对 2021 年度陇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是县政府为了促进商贸及第三产业高质量发展，激励商贸企业“下转上”，支持开展促销活动、新菜品研发、强化安全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活动而设立的。我县在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下，各方联动积极开展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协调解决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在推动持续向好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构建我县经济发展新格局；

依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按照 2021 年年初预算的县级“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资金计划 100 万元，2021 年实际支出 74.8 万元，占预算额度的 74.8%。本年度实施的项目主要如表一所列，各项目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支出，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坚持政策引导、县级统筹、突出重点、点面结合、专款专用。

项目名称	县级专项资金
7 户限上企业奖励	14 万元
支持汽车经销企业国庆节举办车展补助	5 万元
聘请专业机构 10 户企业建立安全经营“双重预防”机制及制定应急预案费用	25 万元
支持关山酒店开发新菜品及改造建设 4D 厨房补助	24.5 万元
聘请法律顾问为商贸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费用	1.8 万元
在宝鸡各平台宣传我县商贸经济发展费用	4.5 万元

(表 1: 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明细)

## (二) 绩效目标情况

在年初预算申报项目时设置绩效总体目标提升社会零售额提升，促进商贸第三产业企业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经过年度项目开展，绩效年初目标基本完成。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一是进一步掌握我县商贸及第三产业项目建设整体情况及发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二是全面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完善相关政策和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供参考。

## （二）绩效评价原则

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综合考评”的原则，把年度绩效总目标与绩效指标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决策、管理部门评价与社会公众评议相结合，较全面准确地反映政策实施成效。

## （三）绩效评价依据

陇县财政局《关于对2021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发〔2021〕42号）；

1. 陕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2. 《宝鸡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宝字〔2019〕78号）；

3. 《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4. 《陇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陇财办〔2020〕33号）；

## （四）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绩效评价指标，通过会议座谈、现场查看、询问查证、走访群众等综合评价的方法开展工作。具体为：听取工信局项目建设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资料，结合现场实地查看，核查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情况的真实性、合规性；经评价分析评定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参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由县财政局相关股室及项目实施单位、部分企业负责人座谈评议形成评价。

## （五）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

2021 年度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设定了“决策、管理、绩效”3 个一级指标，含 8 个二级指标和 16 个三级指标，总分值 100 分（详见附件）。

## （六）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 1. 前期准备

结合省市县政策及资金预算文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工信局沟通的基础上设置了绩效目标表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的特点，制定工作底稿，准确反映实地调研、会谈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意见。

### 2. 组织实施

实地查看评价项目。评价业务人员对项目整体情况、预算执行率、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座谈分析评价，最终根据评价情况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 （七）分析评价

评价业务人员与工信局、企业进行座谈并核查相关资料。实地查看项目建设情况。在现场座谈、核查资料、分析汇总的基础上，撰写工作底稿、拟定绩效评价表，交由工信局盖章确认。根据工作底稿、绩效评价表及相关资料，对评价内容进行汇总，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项目建设总体情况。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共 6

个，以奖励企业及发展补助为主，通过奖励资金提升企业的生产建设积极性，拨付资金用于全县 10 户企业安全经营“双重预防”机制及应急预案建立，支持关山酒店开发新菜品及改造建设 4D 厨房；设置宣传及法律咨询费促进我县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

**（二）预算执行情况。**截至评价日，县财政补助资金用于支付项目建设款项 74.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4.8%。

**（三）评价结论。**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较好。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综合得分 8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其中，一级绩效指标综合评价得分为：“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5 分，“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0 分；“项目绩效”指标分值 55 分、评价得分 47 分。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绩效目标缺乏细化及量化指标扣 2 分；前期调研不够充分，仅有 6 个项目开展，资金结余量大，扣 2 分；资金涉及多个项目，集中于 1.8 万到 20 万，提供的资料中未明确资金分配办法，扣 1 分。项目管理方面，资金使用未能按照年初预算金额如期完成，预算执行率低扣 3 分；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完善扣 2 分。项目绩效方面，6 个项目随建设完成，但由于多费费用类支出不能资本化，对中小企业经营创收带动力不足，导致未能发挥商贸及第三产业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各扣 4 分。

##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 （一）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

1.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情况。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工信局申报商贸及第三产业项目资金 100 万元，经过财政审核于陇财办建【2021】1 号文件，下达县级配套资金 1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

2. 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21 年底，2021 年度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总额 74.8 万元，其中：7 户限上企业奖励 14 万元，支持汽车经销企业国庆节举办车展补助 5 万元，聘请专业机构为 10 户企业建立安全经营“双重预防”机制及制定应急预案费用 25 万元，支持关山酒店开发新菜品及改造建设 4D 厨房补助 24.5 万元，聘请法律顾问为商贸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费用 1.8 万元，在宝鸡各平台宣传我县商贸经济发展费用 4.5 万元等，支付及时，预算执行率为 74.8%。

3.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其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没有发现违规问题。

###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质量指标。完成 7 户限上企业奖励，支持汽车经销企业国庆节举办车展，10 户企业建立安全经营“双重预防”机制及制定应急预案，扶持商贸企业健康发展，带动就业人

口大于 85 人。

##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评价时，6 个项目均已如期完成，并完成验收，促销活动开展有声有色，陇州美食享誉三秦，社零指标稳步增长，安全管理有的放矢，法律服务全面到位，新增就业岗位 300 多人，有力的推动了商贸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大幅提升缓解了中小企业受疫情波及的压力，促进了我县复工复产，提升全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3. 满意度指标分析。该项目完工后，经单位自评，企业满意度达 98%。

## 五、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一）项目决策方面：项目决策初期，对项目目标内容了解不够充分，实施的 6 个项目再完成后应侧重其效益指标实现程度，但其缺乏细化、量化的指标，对其实现程度无法衡量，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预算的准确性；

（二）项目管理方面：预算执行率低反应出在项目建设管理方面存在监控盲区，未能及时根据项目实际进行资金分配管理，虽涉及多个项目、多个方面但各个项目分配的资金有限，未能使其充分发展。

（三）项目社会效益方面：由于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涉及多个方面，但多侧重奖励资金及关山酒店开发新品及 4D 厨房建设，项目涉及主体单一，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其经营管理水平的提升，但对全县商贸及第三产业创收盈利等带动力不强。

#### （四）绩效意识不强自评质量不高

未能根据自评报告模板撰写，报告内容欠缺、项目附件资料不足、绩效目标设置粗放等问题比较突出。

### 六、相关建议

一是项目决策过程中，加强对项目建设内容的前期考察，充分论证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充分结合项目实际，进一步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避免资金浪费及低效运行。

二是强化项目建设管理，加大项目建设中期监控力度，同时加强相关配套制度建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扩大项目辐射面，增强资金使用效益。科学合理规划，增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的预算执行，为企业创收、全县经济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四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严格结合项目开展实际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及时提交项目相关资料促使财政再评价工作的开展。

附件： 2021年陇县商贸及第三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